

# 中国种子协会

中种协函〔2020〕9号

## 关于征集 2020 中国农业农村重大新技术 新产品新装备等科技成果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,省级种子协会:

为展现种业科技非凡成就,引领种业科技创新发展,促进种业科技高效转化,进一步宣传会员单位科技成果,同时强化与省级种子协会联系,根据中国农学会《关于征集 2020 中国农业农村重大新技术新产品新装备等科技成果的通知》要求,我会决定面向会员单位和省级种子协会征集一批种业方面的新技术、新品种、新装备,并向中国农学会推荐。经中国农学会组织遴选后,入选成果将在 2020 中国农业农村科技发展高峰论坛发布,并由中国农学会颁发证书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### 一、征集对象

征集范围为中国种子协会会员单位和省级种子协会。中国种子协会会员单位每家可申报新技术、新品种、新装备每类不超过 1 项;省级种子协会每家可推荐每类不超过 2 项。

### 二、征集时间

即日起至 2020 年 4 月 20 日。

### 三、征集要求

征集 2017-2019 年种业领域重大科技新成果,所申报和推荐

成果应满足以下条件：

（一）符合“面向世界农业科技前沿、面向国家重大需求、面向现代农业建设主战场”要求，与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和鼓励发展的产业密切相关；

（二）符合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绿色发展要求，有广泛应用前景，对未来产业发展能发挥较强助推作用；

（三）核心技术突出，有相应的技术性评价；

（四）具备推广应用条件，无需中试、熟化；

（五）对农业农村科技进步具有较大影响，解决农业生产实践中关键性技术难题；

（六）潜在的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或生态效益明显。

以下成果不列入遴选范围：已获国家级或省部级科技奖的，已经大面积推广的，存在知识产权权属争议且尚未解决的。

#### 四、其他事项

请各单位于2020年4月20日前将重大科技新成果申报材料（附件1，请提交电子文档）和推荐承诺书（附件2，请提交盖章扫描件）发送至中国种子协会信用建设（法律服务）部。

#### 五、联系方式

中国种子协会信用建设部（法律服务部）

联系人：王磊 赵帅

联系电话：010-59194859/4128

邮箱：zgzzxhshuai001@163.com

- 附件： 1. 2020 中国农业农村重大科技新成果申报材料  
2. 新成果推荐承诺书





## 附件 1

# 2020 中国农业农村重大科技新成果 申报材料

### 一、成果名称

标明具体的技术、产品和装备名称，一定要具体化。标注所属专业及类别，专业包括：农学、土肥、园艺、植保、畜牧、兽医、水产、农业工程、农产品加工 9 个专业；类别包括：新技术、新产品、新装备 3 类。【范例：韭蛆“覆膜增温法”绿色防控技术，植保专业，新技术】

### 二、成果简介（1000 字以内）

#### 1. 研发背景

成果提出的背景，针对生产中的问题，突破的技术难点。

【范例：韭蛆是影响韭菜质量安全的关键因子。利用韭蛆不耐高温的特点，通过对韭蛆的生物生态学习性与灾变规律进行系统研究，研发出“日晒高温覆膜法”防治韭蛆技术，解决了韭蛆防治中过分依赖化学农药、绿色高效防治技术匮乏的问题。】

#### 2. 技术要点及参数

主要描述技术要点和参数，成果使用中需特别注意的环节。

【范例：在地面铺上厚度为 10 S 或 12 S 的浅蓝色无滴膜，当韭蛆幼虫所在的土壤温度超过 40℃，且持续 3 小时以上，能有效防治韭蛆，兼治不耐高温的其他病虫草害，促进韭菜生根。】

### 3. 应用前景

应用后可达到的效果，适用范围和推广应用的前景。

【范例：该技术采用物理杀虫方法，操作简单、绿色环保、成本低廉、防治效果好，成功攻克了韭蛆防治难题，被同行专家评定为“害虫防治的革命性新技术”“害虫绿色防控的典范”，可在我国韭菜主产区推广应用。】

### 三、技术研发单位

单位名称，联系地址，邮政编码。

若为多单位合作成果，请以表格的形式按顺序列出所有研发单位，格式如下：

| 编号    | 单位名称 | 联系地址 | 邮政编码 |
|-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
| 1.    |      |      |      |
| 2.    |      |      |      |
| ..... |      |      |      |

### 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，办公电话，手机，电子邮箱。

### 五、成果鉴定、验收单位和时间

对成果进行鉴定、验收的单位和时间。

### 六、证明材料

(一) 体现产品、技术或装备的图片材料

提供 5-6 张图片，每张图片大小在 2M 以上。

(二) 在科技核心期刊上发表的主要学术论文。

(三) 成果鉴定证明材料：

1. 农作物和林木育种类成果：应附农作物和林木品种审定证书，非主要农作物品种要附品种审（认）定或登记（鉴定）证书；

2. 动物育种类成果：应附畜禽新品种、配套系和畜禽遗传资源的审定或鉴定证书；

3. 水产原、良种成果：应附国家或省级审定证书；

4. 肥料类、土壤调节剂成果：应附肥料登记证或临时登记证；

5. 农药（含生物农药）和植物生长调节剂成果：应附农药登记证或临时登记证；

6. 兽药（含生物兽药）成果：应附新兽药注册证或兽药生产许可证；

7. 饲料或饲料添加剂成果：应附新饲料、新饲料添加剂证书或生产许可证；

8. 知识产权授权证明材料：涉及转基因产品及转基因获得的生物品种、制品，必须附农业农村部转基因生物安全证书；

9. 农业机械类成果：应附国家授权专利证书，以及省级以上人民政府颁发的农业机械推广鉴定证书；

10. 专利成果：应附专利授权证书；

11. 软件类成果：应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。



## 附件 2

# 新成果推荐承诺书

本单位/本人已了解中国农业农村重大新技术新产品新装备遴选范围、条件、程序等要求，现将新成果申报材料推荐上报，并对此次推荐郑重承诺如下：

一、成果所涉及的内容和相关数据真实准确，无欺瞒作假行为。

二、成果的相关技术系合法使用，知识产权权属清晰，无知识产权纠纷。

三、成果可以接受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。

本单位/本人如果违反以上承诺，自愿退出本次“中国农业农村重大新技术新产品新装备”遴选。

推荐单位（盖章）/推荐人（签字）

2020 年 月 日

---

中国种子协会秘书处

2020年3月26日印发

---